

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长信美国标准普尔 100 等权重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大额申购(含定期定额投资)业务的公告

§ 1 公告基本信息

基金名称 长信美国标准普尔 100 等权重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

基金简称 长信标普 100 等权重指数 (QDII)

基金主代码 519981

基金管理人名称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

公告依据 根据《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等法律法规、《长信美国标准普尔 100 等权重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》和《长信美国标准普尔 100 等权重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》的规定。

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、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—

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0 年 3 月 26 日

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—

暂停大额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0 年 3 月 26 日

限制申购金额(单位:人民币元) 10,000.00

限制定期定额投资金额(单位:人民币元) 10,000.00

暂停大额申购(含定期定额投资)业务的原因说明 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,根据《长信美国标准普尔 100 等权重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》的有关规定,暂停本基金 1 万以上的大额申购(含定期定额投资)业务。

§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

2.1 自 2020 年 3 月 26 日起(含 2020 年 3 月 26 日)对长信标普 100 等权重指数(QDII)(交易代码:519981)的大额申购(含定期定额投资)业务进行限制,即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(含定期定额投资)长信标普 100 等权重指数(QDII)的金额不超过 1 万元。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笔申购(含定期定额投资)长信标普 100 等权重指数(QDII)的金额超过 1 万元,则 1 万元确认申购成功,超过 1 万元金额的部分本公司将有权确认失败;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多笔累计申购(含定期定额投资)本基金金额超过 1 万元,本公司将逐笔累加至符合不超过 1 万元限额的申请确认成功,其余部分本公司将有权确认失败。

2.2 在长信标普 100 等权重指数(QDII)暂停大额申购(含定期定额投资)业务期间,本公司将正常办理长信标普 100 等权重指数(QDII)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累计 1 万元(含 1 万元)以下的申购(含定期定额投资)业务以及赎回等业务。长信标普 100 等权重指数(QDII)恢复办理大额申购(含定期定额投资)业务的具体时间将另行公告。

2.3 本公告涉及上述业务的最终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。

2.4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

1) 本公司客户服务专线: 400-700-5566(免长途话费);

2) 本公司网址: www.cxfund.com.cn。

2.5 风险提示: 本公司承诺依照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,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,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投资有风险,决策需谨慎,投资者申购本基金前,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

2020 年 3 月 26 日